

# 贵州岑巩：法润民心护发展

## 发扬“枫桥经验” 践行检察为民

近年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积极探索为民服务解难题的检察工作新方法，充分运用“检察听证+司法救助+以案释法”方式，积极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地生根，以可见可感的工作方法践行公平正义。

用好公开听证，化解群众难题。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接受监督，岑巩县检察院主动把公开听证作为解答群众疑难困惑的重要举措，积极邀请人民监督员、专家作为听证员，让专业人员用专业知

识进行释法说理，让人民群众在“小案”办理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开展多元化司法救助，融入社会治理。通过“建机制、重协作、强治理、创格局”的工作思路，不断创新司法救助工作方式：建立健全机制，规范办案程序；强化部门联动，实现信息共享；实地走访核查，彰显司法公正；聚焦特殊群体，实施精准救助；鼓励多元参与，开展多元救助；深化公开审查，提升司法公信力；领导带头示

范，增强办案质效；融入社会治理，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突出以案释法，推动乡村振兴。岑巩县检察院始终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典型案例为切入点，深入乡村、社区、移民安置点等开展普法宣传。检察官用典型案例指导农村基层调解组织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充分发挥村民自治作用，提升村民法治意识，共同维护农村和谐稳定，促进法治乡村建设。

## 筑牢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三道防线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关心、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近年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积极做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高效的检察保护。

构筑家庭保护防线。岑巩县检察院通过制发督促监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组建专业家庭教育指导队伍，通过召开圆桌会议、家长谈心会等方式，督促父母为孩子创造良好的家庭环境。提高父母对未成年人保护重要

性的认识，合力抓好道德教育、家庭文明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及时发现未成年子女存在的心理问题及不良苗头，采取有效方法予以疏导，有效预防违法犯罪。

构筑学校保护防线。岑巩县检察院积极发挥法治副校长、法治联络员作用，检察官在经常性走访校园、开展交流座谈时，针对学校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方面存在的短板和问题提出意见建议，不断加强学生的法治教育、思想道德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三年来，岑巩县

检察院多形式、多途径开展校园法治教育共计60余场，覆盖师生5万余名，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构筑社会保护防线。岑巩县检察院与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成员单位紧密配合，协同构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机制，联合多部门开展校园周边安全检查等工作，共同加强对困境未成年人的救助与帮扶，联合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宣传工作，对已违法犯罪的未成年人采取帮教与引导，构建社会支持体系，合力筑牢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防线。

## 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实质化运行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与县公安局自2022年2月挂牌成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下称“侦监协作办公室”)以来，积极发挥侦监协作办公室的桥梁纽带作用，不断开拓监督与配合的新渠道，持续提升办案质效。

建立工作制度，优化办案模式。岑巩县检察院从机构设置、机制保障、信息共享等方面建立机制，与县

公安局联合制定《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职责》《联席会议制度》《提前介入工作机制》《调研协商机制》等机制，为侦监协作办公室常态化、规范化开展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转变监督理念，拓展监督方式。岑巩县检察院更新办案理念，抓前端治未病，将事后监督转变为同步监督、事前预防，在全面履行监督职能

的同时，加强与公安机关配合联动，做到“引导不主导，监督不越位”。

创新工作思路，提升办案质效。岑巩县检察院派驻侦监协作办公室人员由轮岗制变更为明确人员常驻，检察官通过查阅案卷材料、召开联席会议等方式发现监督线索并依法及时履行监督职责，同时通过跟踪案件办理，实现动态监督。

## 聚“四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

近年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形成党建引领、部门联动、参与广泛、全民反诈的齐抓共管工作新格局，全链条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及其关联犯罪，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网络秩序安全。

强化政治引领，凝聚打击治理“合力”。坚持党建引领，主动将业务与党建融合，坚持综合施策，多方发力，推进打击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强化队伍建设，组建工作专

班，实现高质量打击治理成效。加强与公安、法院、通信、金融等部门沟通协作配合，形成共治合力。

强化宣传防治，增强打击治理“引力”。岑巩县检察院多渠道、多形式积极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宣传工作，提升人民群众防骗、识骗能力，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反诈的良好局面。

强化法治保障，提升打击治理“内力”。统一司法标准，公检法三机关常态化开展沟通交流，明确证据标准和法律适用，统一执法司法尺度。

坚持从严打击，综合运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作用，做好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等方面的工作，把好事关关、证据关和法律适用关。

强化溯源治理，坚守打击治理“定力”。坚持把打击与治理相结合，主动延伸监督职能，会同有关部门推动溯源治理，对在办案中发现辖区相关部门在防范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通过提醒、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相关单位加强管理，推动实现源头治理。

## 结合检察实践打造普法教育新样本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始终坚持把普法宣传融入检察实践，采取“四个一”工作举措，打造法治教育宣传新样本。

组建一批普法队伍，确保法治教育走深走实。一是突出抓好青少年法治教育“关键群体”，精心配备法官、检察官及检察官助理担任全县28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深入学校开展法治宣讲。今年以来，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20余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2000余份，受益师生及家长3500余人。二是重点抓实乡村法治建设“重要阵地”，择优配强驻村工作队。积极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工作，检察官走进田间地头、深入群众家中进行针对性普法宣传，用群众身边事作为普法好教材，让田间地头成为普法大课堂。

利用一批公开庭审案件，确保法治教育见行见效。一是主动做好案件公开听证，开好法治教育现场

会。岑巩县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等参加案件公开听证会，最大限度发挥公开听证优势，提高以案释法的宣传效果。今年以来，岑巩县检察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40余场次。二是联合法院上好法治教育公开课。岑巩县检察院联合法院将庭审现场搬进乡村、社区等案源地，人民群众可参与旁听，真正做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今年以来，岑巩县检察院联合法院开展案件公开庭审6场次。

用好一批典型案例，确保法治教育入脑入心。一是以典型案例为切入点开展法治教育，不定期选编涉及邻里纠纷、婚姻家庭等典型案例，检察官深入农村、社区、移民安置点开展普法宣传，培育广大群众知法、懂法、守法、用法法律意识和行为习惯。今年以来，岑巩县检察院依托典型案例开展法治教育6次。二是以典型案例为融合点促进法治建设，在检察办案中制发检察建议完善社会管理，指导农村地

区建立健全村规民约，促进法治乡村建设，为助推乡村振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稳定的社会环境。今年以来，岑巩县检察院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4件，为助力乡村综合治理贡献检察力量。

搭建一批宣传平台，确保法治教育有声有色。一是搭建线下法治联络平台，岑巩县检察院在全县各乡镇(街道)设立法治服务联络站12个、村(社区)法治服务联络点134个，结合政法大走访工作要求，每月定期入户走访宣传，通过面对面、点对点宣传，把法律知识带进村、送上门。今年以来，岑巩县检察院为基层干部、人民调解员培训6次，答复群众各类咨询100余次，化解矛盾纠纷20余起。二是搭建线上平台，充分利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以视频、漫画、动漫等多形式丰富普法内容，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录制《安全不放假，开心过暑假》微视频在全县中小学播放。

## 为律师阅卷提供高效保障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多措并举，致力为律师阅卷提供精准、高效、便捷的服务，全方位做好律师线上阅卷服务保障工作。

提升宣传力度，优化办事流程。岑巩县检察院加大对律师网上阅卷工作的宣传力度，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律师少跑腿”的服务理念。推行网上阅卷，通过微博账号发布律师网上阅卷手册，提高律师对网上阅卷的知晓率和使用率。提升阅卷效率，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打破时间和空间限制，节省律师时间，提高工作效率。针对部分律师

操作不熟练、有疑问的情况，邀请专人负责讲解，更好服务律师阅卷工作，实现让律师从“跑一次”到“不用跑”的方式转变。

落实服务保障，确保阅卷规范。岑巩县检察院始终秉持“检察为民办实事”的工作理念，加强规范律师阅卷。从明确案件范围、申请渠道、工作时限、责任人员、保密要求、联络机制入手，加强律师网上阅卷程序规范、安全有序。指派专人定时查看审核网站后台阅卷申请，保障律师阅卷权利，做到当天审核、当日推送。审核申请材料

做到公开及时，对提供的材料存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不完善等问题时，及时要求律师补充完善。做好后期服务保障，及时解决律师阅卷时遇到的难题。

落实管理有责，确保有迹可循。对经手的律师阅卷材料都做到逐一审核，确保材料规范，认真做好律师接待登记，以依法能动履职构建检律协作新模式。认真开展信息台账登记和系统录入工作，做好沟通协调。及时归档留存律师阅卷的相关资料，确保每一次阅卷都有迹可循。



近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干警走进县第三幼儿园家长会，为家长们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法治课。

## 三举措提升社区矫正检察监督质效

为保障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质效，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通过实地走访乡镇司法所、查阅社区矫正档案、同社区矫正对象座谈等方式依法能动履职，采取有效方法堵塞社区矫正监管漏洞。

紧盯脱漏管监督工作。把好社区矫正入口关，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交付接收的衔接配合监督，避免因交付不到位造成罪犯漏管，加强实地走访，实现信息化联动，确保“零脱管”“零漏管”。

做实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预防工作。岑巩县检察院依法监督社区矫正机构开展教育学习、公益活动、个别教育谈话等情况，确保监管程序到位，密切关注社区矫正对象各项动态情况，强化对重点人员的监督管控，在监督过程中做好心理疏导，最大限度消除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隐患。

做好对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的监管监督工作。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岑巩县检察院有效督促社区矫正机构对保外就医罪犯定期见面谈话，了解其病情及治疗情况，依法审查保外就医罪犯每三个月提交的病情复查报告，对暂予监外执行情形消失的，及时依法收监。

## 不断优化监检衔接机制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充分发挥职务犯罪检察职能作用，深化运用监检衔接机制，互相配合、互相制约，高质量办好每一件职务犯罪案件。

强化监检衔接。岑巩县检察院树立“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坚持对监察机关查办的职务犯罪案件依法介入，就个案中的争议焦点、关键证据调取等方面出现的新情况，及时与监察机关沟通交流，实现监检衔接沟通顺畅。

强化队伍建设。通过职务犯罪个案的办理，岑巩县检察院不断推动年轻检察官、检察官助理深入研究职务犯罪案件犯罪事实认定、证据调取、法律适用、涉案财物处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培育办理职务犯罪案件的检察能手，致力于打造一支业务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的职务犯罪办案团队。

强化重点突破。岑巩县检察院在加强理论研究的同时，与监察机关形成工作合力，实现重点工作的深度推进。今年以来，明确以不正当利益追缴为重点探索实践领域，该院与监察机关共同完成对一起行贿案中180余万元行贿款的追缴工作。

## 全链条打击毒品犯罪

近年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依法严厉打击毒品犯罪，深挖关联犯罪，追捕追诉上下游犯罪，实现对毒品犯罪的全链条打击。

充分发挥“捕诉一体”办案机制优势。岑巩县检察院在办理重特大毒品犯罪案件时，加强与上级检察机关沟通协调，有效避免“下捕上诉、捕诉分离”带来的衔接不畅问题。两级检察院同步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破解毒品犯罪零口供、主观故意不明、缺乏实物证据等指控难题，构建打击团伙犯罪案件整体移送的新模式。

坚持全链条全面审查。岑巩县检察院积极推动办案思路从以毒品为中心向以团伙、摧网络、断链条为中心的转变。在审查毒品犯罪案件时，着重从毒品流通链条和毒资流转链条进行全面审查，树立“追上线、打毒枭、打下线、摧团伙”的办案思维，依法追捕追诉上线、下线，有效打击涉毒违法犯罪。

健全机制深挖毒资来源去向。岑巩县检察院坚持毒品犯罪与反洗钱犯罪同步打击，深挖隐藏在毒品犯罪背后的洗钱犯罪线索，多部门相互协作，健全涉毒资产联合查控机制，从严查处毒资。

## 民事检察和解见成效

近年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坚持法律监督与矛盾化解并重的理念，把民事检察和解机制与“枫桥经验”的要求相结合，采取引导当事人和解的方式办理民事申诉案件，共促成和解6件，有效实现案事了人和。

理清思路，提高和解成效。岑巩县检察院精准识别案件类别，将借款合同纠纷、夫妻共同债务纠纷、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劳动纠纷等有可能促成和解的民事申诉案件作为启动和解程序办理的案件重点，最大限度节约司法成本，提升办案质效。

组织听证，夯实和解基础。岑巩县检察院采取检察听证的方式充分听取申诉人和被申诉人的观点和理由，进一步查明案件事实，促使当事人双方打开心结，通过释法说理引导当事人理性判断，创造和解基础。

多方联动，形成合力。岑巩县检察院发挥检察一体化办案优势，争取上级检察院对口业务部门的支持和指导，借助司法局、人民调解组织和专家力量，多方发力，共同促成和解。

跟踪反馈，做好“后半篇文章”。岑巩县检察院建立“一案一回访”工作机制，及时对结案的当事人进行回访，并建立回访台账，督促当事人履行义务，确保和解协议落实到位，避免引发新的矛盾纠纷。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开展“走村入寨访群众、上门普法送温暖”活动。

## 以民生民利为导向 找准行政检察监督发力点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及最高检印发的《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深化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切实维护民生民利，以“三强化三提升”有序推进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

强化衔接机制，提升执法质效。岑巩县检察院邀请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司法局召开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工作座谈会，建立线索双向移送反馈机制，围绕执法不规范、执法方式简单僵化等五类问题，听取相关部门意见，形成保护合力。

强化内部和跨区域协作，提升履职效能。岑巩县检察院加强与刑事、民事、公益诉讼与行政等检察部门的衔接配合，建立内部线索移送机制，实现案件信息共享，同时联合玉屏县检察院、镇远县检察院出台《关于加强玉屏岑巩镇远三地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与行政检察监督跨区域协作配合的意见》，以群众利益为出发点，着力解决三地接壤地界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监督突出问题，不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强化统筹推进，提升办案成效。岑巩县检察院将交通领域行政案件专项评查和受邀参加县人大常委会对行政执法单位开展法治评议工作统筹推进，以案件质量评查为突破口，坚持问题导向，重点参与对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的行政执法卷宗进行评查，共参与评查交通执法领域卷宗256件，针对评查发现的问题，发出检察建议12件，督促整改纠正，切实提高交通执法领域行政执法案卷质量和行政执法能力水平。



近日，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镇远县检察院与玉屏县检察院召开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行政检察与行政检察监督跨区域协作工作联席会。